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615001

单位名称：南宫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二〇二五年九月



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宫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3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18.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3.3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3.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7.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63.6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80.7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9.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0.7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90.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090.70	总计	62	2,090.7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 南宫市段芦头镇人
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0.70	2,090.70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818.65	818.65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818.65	818.65					
2010301	行政运行	818.65	818.65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3.00	3.00					
20701	文化和旅 游	3.00	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07.52	107.5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07.52	107.5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5.70	75.70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31.82	31.82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47.20	47.20					
21011	行政事业	47.20	47.20					

	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94	36.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6	10.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3.65	263.6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5	10.3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5	10.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31	253.3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3.31	253.31					
213	农林水支出	780.74	780.7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80.74	780.7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80.74	78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93	69.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93	69.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93	69.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0.70	994.56	1,096.14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818.65	769.91	48.74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818.65	769.91	48.74			
2010301	行政运行	818.65	769.91	48.74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3.00		3.00			
20701	文化和旅 游	3.00		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07.52	107.5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07.52	107.5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5.70	75.70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31.82	31.82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47.20	47.2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47.20	47.2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36.94	36.94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10.26	10.26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263.65		263.65			
21205	城乡社区 环境卫生	10.35		10.35			
2120501	城乡社区 环境卫生	10.35		10.35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253.31		253.31			
2120801	征地和拆 迁补偿支 出	253.31		253.31			
213	农林水支 出	780.74		780.74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780.74		780.74			
2130705	对村民委 员会和村 党支部的 补助	780.74		780.74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69.93	69.93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69.93	69.93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69.93	69.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 南宫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3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18.65	818.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3.3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00	3.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7.52	107.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20	47.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63.65	10.35	253.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80.74	780.7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9.93	69.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0.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90.70	1,837.39	253.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90.70	总计	64	2,090.70	1,837.39	253.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37.39	994.56	842.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8.65	769.91	48.7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18.65	769.91	48.74
2010301	行政运行	818.65	769.91	48.7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0		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52	107.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52	107.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70	75.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2	31.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20	47.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20	47.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94	36.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6	10.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5		10.3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5		10.3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5		10.35
213	农林水支出	780.74		780.7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80.74		780.7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80.74		78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93	69.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93	69.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93	69.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 南宫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8.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0.00	30201	办公费	14.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1.6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7.3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1.09	30205	水费	1.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7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82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2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4	30211	差旅费	2.1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2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0.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4.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1.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86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2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25.21	公用经费合计					6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3.31	253.31		253.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3.31	253.31		253.3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31	253.31		253.3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3.31	253.31		253.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 南宫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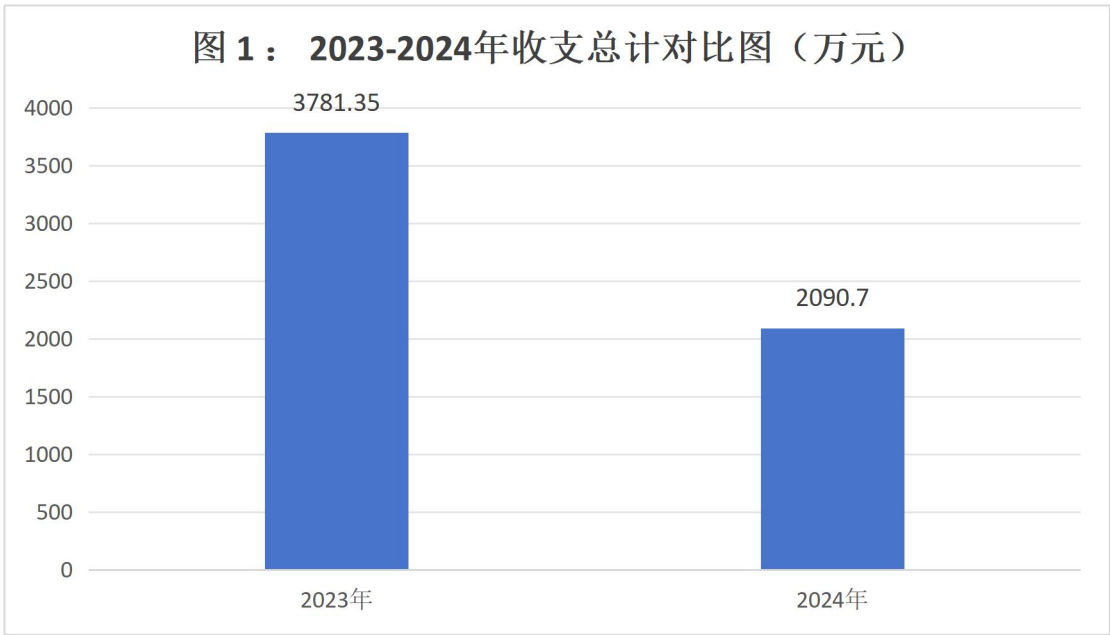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5.00		5.00	4.00	2.53		1.66		1.66	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090.7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690.65 万元，下降 4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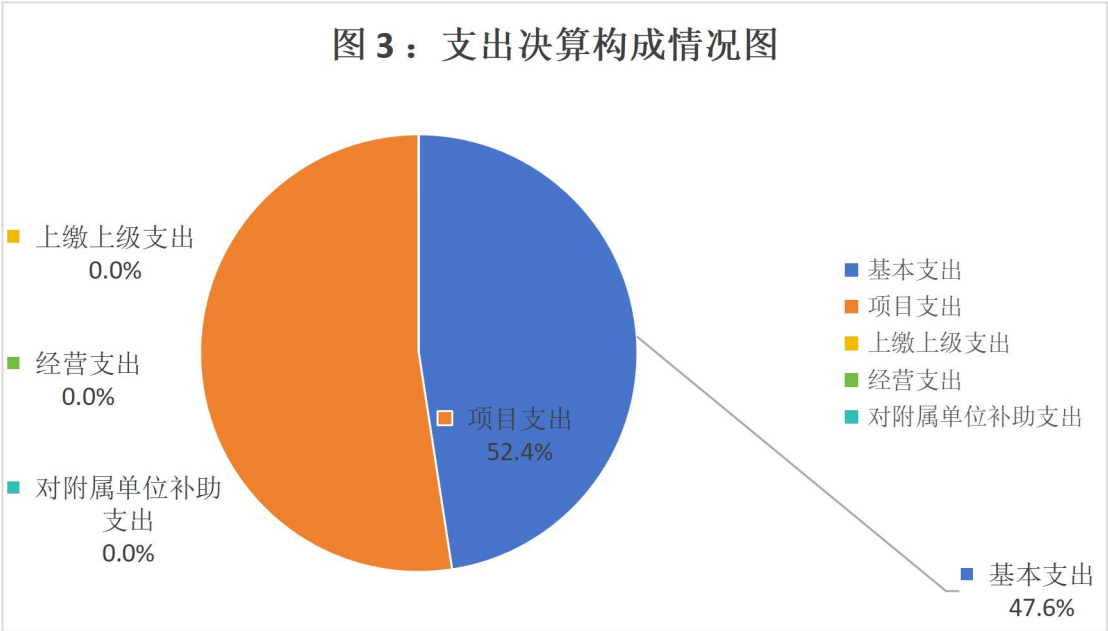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9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90.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09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4.56 万元，占 47.6%；项目支出 1,096.14 万元，占 52.4%；上缴

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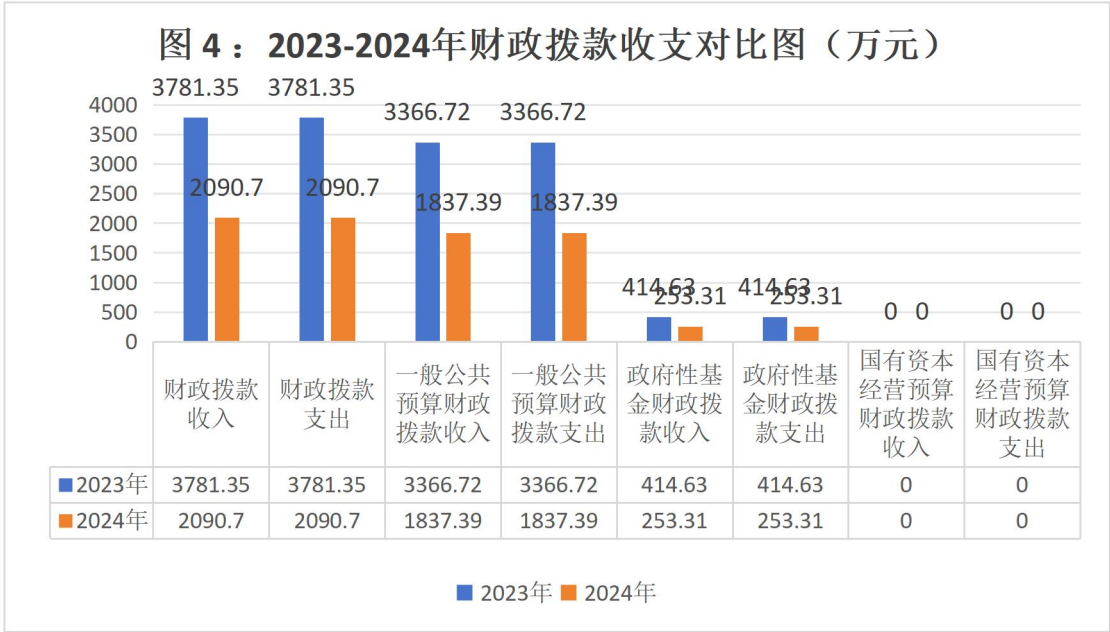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090.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690.65 万元，降低 4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9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90.65 万元，降低 4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项目支出；本年支出 2,09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90.65 万元，降低 4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37.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29.33 万元，降低 4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项目支出；本

年支出 1,837.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29.33 万元，降低 4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项目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3.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1.32 万元，降低 38.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253.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1.32 万元，降低 38.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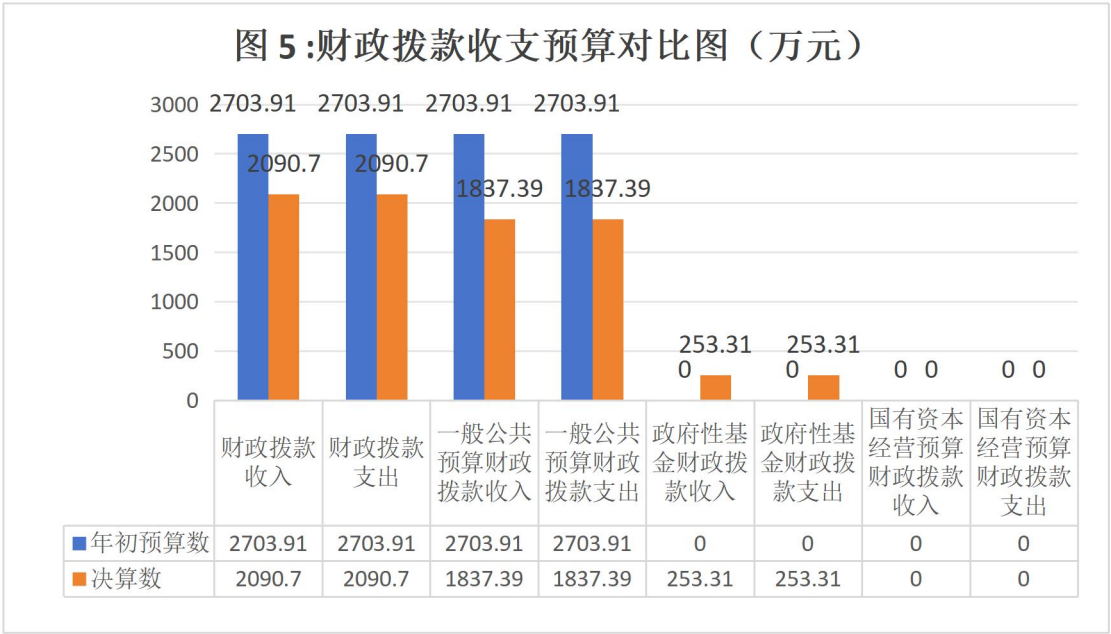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3%，比年初预算减少 613.2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项目支出；本年支出 2,0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3%，比年初预算减少 613.2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68%，比年初预算减少 866.5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项目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8%，比年初预算减少 866.5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项目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253.31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253.31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9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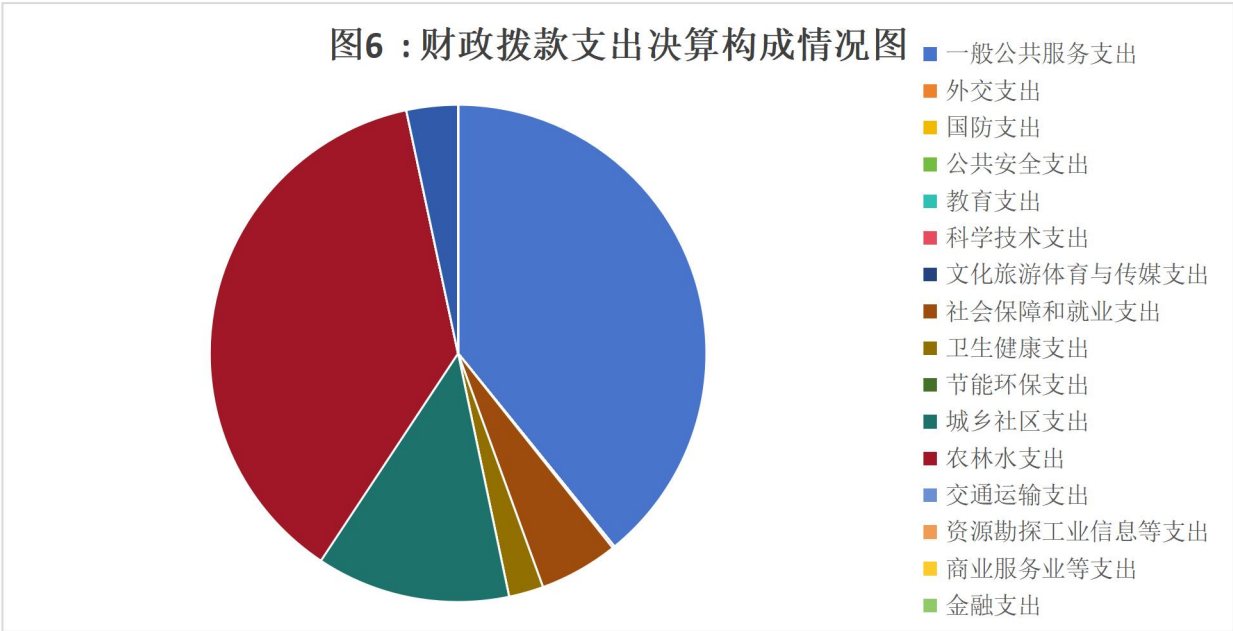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18.65 万元，占 39.2%，主要用于机关运转、办公费、宣传咨询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

支出 3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文化站免费开放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7.52 万元，占 5.1%，主要用于社会保险缴纳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47.2 万元，占 2.3%，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10.35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环境卫生清理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780.74 万元，占 37.3%，主要用于村级经费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69.93 万元，占 3.3%，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253.31 万元，占 12.1%，主要用于发放占地补偿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94.5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25.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69.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1%，较预算减少 6.47 万元，降低 71.9%，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6.47 万元，降低 71.9%，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 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2%，较预算减少 3.34 万元，降低 66.8%，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较上年减少 3.34 万元，降低 66.8%，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6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66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34 万元，降低 66.8%，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较上年减少 3.34 万元，降低 66.8%，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 0.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8%。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13 万元，降低 78.3%，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3.13 万元，降低 78.3%，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5 批次、38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9.35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43.58 万元，降低 67.4%。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比上年增加 2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7 个，涉及资金 1837.3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涉及资金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部分项目也存在不足之处，部分目标设置有待进一步优化。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等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0 万元，执行数为 2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保障 42 个村级组织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行、公共设施维护等，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5001 - 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0	到位数	210		执行数	210		100		
	其中:财政资	210	其中:财政资金	210		其中:财政资金	21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42个村级组织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行、公共设施维护等，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完成年度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个数	保障村级组织个数	10.00	=	42	村	4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村级组织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行、公共设施维护等工作完成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服务群众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经费保障标准	服务群众经费保障标准	20.00	=	5	村均万元	5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域内群众服务率	项目实施对群众服务率的情况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是否得到明显提升	20.00	文字描述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4 万元，执行数为 5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 42 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二是完成 42 个村村干部基本报酬发放。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5001-南宮市殷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4	到位数	504		执行数	504		100		
	其中:财政资	504	其中:财政资金	504		其中:财政资金	50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42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村干部报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和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完成年度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个数	保障村级基本运转个数	10.00	=	42	村	42	完成	10
		数量指标	保障村干部人数	保障村干部基本报酬人数	10.00	=	220	人	22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准确率	10.00	=	98	%	9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0	=	98	%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保障所需资金	保障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所需资金	10.00	=	504	万元	504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村级组织工作水平	项目实施对提升村级组织工作水平的情况	10.00	文字描述		保障组织健全	保障组织健全	完成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是否得到明显提升	20.00	文字描述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村干部的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86 万元，执行数为 33.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 42 个村党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活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加强新时代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5001 - 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86	到位数	33.86		执行数	33.86		100		
	其中:财政资	33.86	其中:财政资金	33.86		其中:财政资金	33.8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42个村党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活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加强新时代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完成年度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展党员数量	发展党员数量	10.00	≥	30	人	30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各村党组织正常运转率	20.00	≥	95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按时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按时开展党员宣传教育活动比例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按照上级规定补贴标准拨付	10.00	≤	200	元/人	20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域内村级党组织健全	保障域内村级党组织健全	10.00	文字描述		保障组织健全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	开展各项党员活动,提高党员政治素养	开展各项党员活动,提高党员政治素养	20.00	文字描述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村满意程度	各村党员满意程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机关运维保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46 万元，执行数为 19.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保障机关正常办公和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充分调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机关正常高效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机关运维保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5001-南安市政府 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46	到位数	19.46		执行数	19.46		100		
	其中:财政资	19.46	其中:财政资金	19.46		其中:财政资金	19.4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机关正常办公和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充分调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机关正常高效运转。					完成年度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办公用品购置更新种类数量	办公设备、硒鼓墨粉、信息化软件等各类日常办公用品购置更新种类	10.00	≥	30	种	3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月数	机关附属设施维护维修保障的月数	10.00	=	12	月	12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机关附属设施维护维修合格率	办公设备、硒鼓墨粉、信息化软件等各类日常办公用品更新采购合格率和机关附属设施维护维修工作的合格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保障所需资金	保障机关正常办公运转和维护维修机关附属设施所需资金	20.00	≤	53.35	万元	19.462117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机关公共服务水平	机关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0.00	文字描述		明显提升	提升明显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附属设施完好率	机关附属设施的完好率	20.00	≥	95	%	95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度	干部职工的满意程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维稳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28 万元，执行数为 17.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保障县招村官工资待遇发放，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维稳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5001 - 南宮市段 芦头镇人民政府本 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17.28	到位数	17.28		执行数	17.28		100		
	其中:财政资	17.28	其中:财政资金	17.28		其中:财政资金	17.2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通过保障县招村官工资待遇发放，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年度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覆盖人数	工作覆盖人数	10.00	=	6	人	6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维稳专项工作完成率	维稳专项工作完成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维稳专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维稳专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维稳专项工作所需经费	维稳专项工作所需经费	20.00	≤	17.28	万元	17.28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10.00	文字描述		稳定社会发展	有效稳定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施工后使用年限	施工后使用年限	20.00	=	1	年	1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群体满意度 (%)	服务群体满意度 (%)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文化站免费开放配套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保障镇文化站正常运转，促进基层公共文化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文化站免费开放配套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5001 - 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	到位数	3.00		执行数	3		100		
	其中:财政资	3.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		其中:财政资金	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镇文化站正常运转,促进基层公共文化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完成年度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次数	开展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次数	10.00	≥	2	次	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运行维护完好率	文化站设施运行维护完好的比率	10.00	≥	98	%	9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率	文化站设施维护及时性	20.00	≥	98	%	98	完成	20
		成本指标	运行维护所需资金	文化站运行维护所需资金	10.00	≤	3	万元	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项目对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高	明显提高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满足人民群众的使用需求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项目占地补偿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3.31 万元，执行数为 253.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发放本年度 308 国道拓宽、邢清公路、试验区占地补偿发放，保障群众利益。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占地补偿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5001 - 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3.31	到位数	253.31		执行数	253.31		100		
	其中:财政资	253.31	其中:财政资金	253.31		其中:财政资金	253.3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发放本年度308国道拓宽、邢清公路、试验区占地补偿发放,保障群众利益。					完成年度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项目个数	保障占地补偿项目发放个数	10.00	≤	3	个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占地补偿发放准确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占地补偿发放及时率	20.00	≥	98	%	98	完成	20
		成本指标	完成工作所需资金	完成占地补偿发放所需资金	10.00	≤	253.3	万元	253.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收入增长率	涉及占地补偿农户年人均收入增长率	10.00	≥	5	%	5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20.00	=	1	年	1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17 万元，执行数为 35.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发放本年度 308 国道拓宽、邢清公路、试验区占地补偿发放,保障群众利益。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5001 - 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17	到位数	35.17		执行数	35.17		100		
	其中:财政资	35.17	其中:财政资金	35.17		其中:财政资金	35.1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保障离任村干部基本养老生活,充分调动和激发农村基层干部工作积极性。					完成年度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正常离任村干部人数	10.00	≥	103	人	10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拨付及时率	20.00	≥	95	%	95	完成	2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支出标准	10.00	≤	4800	元/人/年	48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正常离任村干部的生活水平	改善正常离任村干部的生活条件,采取有力措施巩固提升	10.00	文字描述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20.00	=	1	年	1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正常离任村干部满意度	正常离任村干部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

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